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海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5-018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概述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发展”）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提供融资担保额度不超过26.79亿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等相关公告。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在上述获批担保额度内，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鑫科技”）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1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三鑫科技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深圳市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16,600万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建行深圳市分行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在上述获批担保额度内，三鑫科技为公司在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 12,5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三鑫科技

1. 公司名称：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5栋E座1001、1002、1101室
3. 法定代表人：刘宝
4. 注册资本：14,286万元
5. 主营业务：承包各类幕墙工程等业务。
6. 股权结构：三鑫科技系海南发展的控股子公司，海南发展持有其70%的股权，其他30%股份均为三鑫科技职工持有。
7. 三鑫科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1,938	297,760
负债总额	295,991	281,221

净资产	15,947	16,539
项目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9,057	187,422
利润总额	186	676
净利润	304	601

8. 三鑫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海南发展

1. 公司名称：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楼

3. 法定代表人：王东阳

4. 注册资本：84,495.7867万元

5. 主营业务：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建筑安全节能玻璃、光学玻璃、光控玻璃、电子平板玻璃和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钢结构、玻璃深加工机械设备；承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等。

6. 股权结构：海南发展系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控股30.69%的子公司。

7.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1,004	587,483

负债总额	481,495	458,780
净资产	144,626	121,386
项目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8,268	278,056
利润总额	9,170	-28,262
净利润	9,157	-23,288

8. 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合同双方主体：

保证人：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4. 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5. 担保期限：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生效条件：自保证人和授信人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公司与建行深圳市分行签订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合同双方主体：

保证人：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壹亿陆仟陆佰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4. 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陆仟陆佰万元整

5.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6. 生效条件：经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及乙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三）三鑫科技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合同双方主体：

保证人：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4. 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贰仟伍佰万元整

5. 担保期限：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生效条件：自保证人和授信人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五、其他说明

三鑫科技小股东以其持有的三鑫科技股权质押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整体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等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合同的担保金额为171,020万元(此额度中不含公司为中航通飞提供反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18%；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116,5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8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和《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